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汇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7 号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合肥汇璟先进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5月8日，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金股份”）与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汇智”）签署了《关于转让对合肥汇璟先进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协议书》”），公司向合肥汇智转让其持有的合肥汇璟先进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汇璟”）65%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16,250,001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18年5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站的相关公告。

2018年5月14日，公司收到合肥汇智按照协议支付的首期转让款150万元。

按照协议约定，合肥汇智应于2018年5月31日前向公司支付实缴出资额第二期转让款678.75万元人民币及未缴金额对应股权转让价款1元人民币。截止2018年5月31日，合肥汇智未支付上述第二期支付款。2018年6月1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方合肥汇智通知，因投资人无法按照之前约定注入资金，导致其资金紧张，请求与公司协商终止履行合同。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合肥汇智方面进行沟通，协商解决相关事项。

同时，2018年6月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汇金”）发来的承诺函，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鑫汇金向上市公司承诺：在汇金股份与本次交易对方协商达成一致并通过汇金股份法定审批程序后，将以合同权利义务关系承继、代为履行合同或以不低于汇金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交易价格收购相关资产等方式，实现汇金

股份本次出售事项顺利实施，保证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失。该承诺为不撤销的事前承诺。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鑫汇金已出具上述承诺，将保证公司本次出售事项顺利实施，预计上述事项对公司影响较小。后续公司将加紧与交易对方协商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